



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四年年度报告

二〇〇五年四月十八日

重 要 提 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没有董事声明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所有董事均出席了公司董事会会议。

大连华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景树森先生、总会计师史淑琴女士、财务部经理肖凤敏女士声明：保证 2004 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4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5
第三节	股本变动及主要股东情况	6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9
第五节	公司治理结构	11
第六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13
第七节	董事会报告	15
第八节	监事会报告	22
第九节	重要事项	2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26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27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 (一)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中文名称缩写：大地基础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CHIFENG DADI BASIC INDUSTRY CO., LTD
公司的英文名称缩写：CDBI
- (二) 公司法定代表人：景树森
- (三) 公司董事会秘书：寇显强
证券事务代表：张旭东
联系地址：内蒙古赤峰市松山区西站大街 8 号
联系电话：0476—2216622 0476-2216690
传 真：0476--2216691
电子信箱：Kxq6909@163.com
Cf-zxd@163.com
- (四) 公司注册地址：内蒙古赤峰市松山区西站大街 8 号
公司办公地址：内蒙古赤峰市松山区西站大街 8 号
邮政编码：024005
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ddjc.com.cn>
电子信箱：Kxq6909@163.com
- (五)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指定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 (六)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大地基础
股票代码：000426
- (七)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04 年 2 月 4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500001700029
税务登记号（国税）：国税字内 150401114802589
（地税）：赤地税字 150401239911009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连华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大连市中山区同兴街67号邮电万科大厦1506号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2004 年度主要利润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利润总额	25,340,890.30
净利润	18,894,147.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8,156,970.53
主营业务利润	73,669,298.98
其他业务利润	11,217,365.90
营业利润	-8,897,045.22
投资收益	-15,334,977.53
补贴收入	46,133,916.83
营业外收支净额	3,438,996.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503,249.7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额	-91,164,801.5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处置长期资产损失	-2,727,405.98
税收返还	14,447,816.06
补贴收入	59,377,640.30
其他营业外支出	-498,255.28
合 计	77,051,117.62

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77,051,117.62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后的净利润为-58,156,970.53 元

二、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 目	2004 年	2003 年	2002 年
主营业务收入	306,908,766.00	283,470,543.91	251,236,615.82
净利润	18,894,147.09	53,196,699.26	69,678,679.77
股东权益	1,266,469,472.97	1,155,621,216.11	1,081,937,738.81
总资产	3,198,699,392.71	3,436,791,736.32	2,182,834,606.31
摊薄后每股收益	0.07	0.20	0.26
加权平均每股收益	0.07	0.20	0.29
每股净资产	4.76	4.34	4.06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	4.64	4.19	3.9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55	0.31	0.67
净资产收益率(%)	1.49	4.60	6.44

三、利润表附表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5.28	6.32	0.28	0.28
营业利润	-0.70	-0.76	-0.03	-0.03
净利润	1.49	1.62	0.07	0.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59	-4.99	-0.22	-0.22

四、报告期内股东权益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金	盈余公积金	法定公益金	未分配利润	合计
期初数	266,207,356	548,023,490.24	46,392,598.89	46,392,598.90	248,605,572.08	1,155,621,216.11
本期增加	0	91,954,109.77	4,872,006.82	4,872,006.81	9,150,133.46	110,848,256.86
本期减少	0	0	0	0	0	0
期末数	266,207,356	639,977,200.01	51,264,605.71	51,264,605.71	257,755,705.54	1,266,469,472.97

第三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配股	送股	公积金转增	增发	其他	小计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发起人股份	178,621,344							178,621,344
其中：								
国家持有股份	167,850,144							167,850,144
定向法人持有股份	10,771,200							10,771,200
其他								
1、募集法人股份								
2、内部职工股								
3、优先股或其他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78,621,344							178,621,344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87,586,012							87,586,01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87,586,012							87,586,012
三、股份总数	266,207,356							266,207,356

（二）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1. 截止到本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股票发行情况

根据 2001 年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 2002 年 8 月 1 日实施了分红派息方案。以 2001 年总股本 22,183.9464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转增 1 股，送红股 1 股，派发现金 0.25 元(含税)，即以资本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4436.7892 万元。

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本总额为 26620.7356 万股，其中：国家股 16785.0144 万股，定向法人股 1077.12 万股，社会公众股 8758.6012 万股。

2. 本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未发生变化。

3. 报告期内无转增股本及配股。

4. 报告期内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二、股东情况

（一）报告期末公司股东总数为 33,781 户

（二）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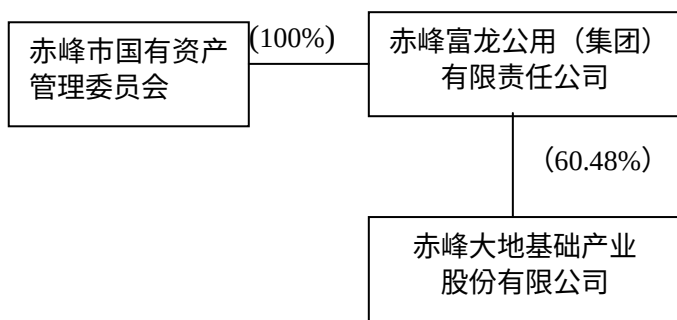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 (+/-)	持股数 (股)	所持股份类别	质押或冻结情况	所占比例 (%)
1	赤峰富龙公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161,015,004	国家股	69,937,500 股 质押	60.48
2	赤峰鑫泰资产托管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0	10,771,200	定向法人股		4.05
3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5,695,950	国家股		2.14
4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	0	1,139,190	国家股		0.43
5	王祥福	0	627,392			0.25
6	常世芬	0	258,082			0.096
7	樊朝荣	0	201,029			0.075
8	杨柳明	0	200,000			0.075
9	张鸿飞	0	188,573			0.07
10	沙云林	0	187,000			0.07

持股 5%以上的股东赤峰富龙公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所持股份为国家股。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赤峰富龙公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为本公司国家股股东，赤峰鑫泰资产

托管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定向法人股股东，其余为本公司的社会流通股股东。公司前十名股东中，法人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流通股股东公司未获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三、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1. 名称：赤峰富龙（公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 企业性质：国有独资的有限责任公司
3. 法人代表：景树森
4. 成立日期：1997 年 9 月 15 日
5. 注册资本：19996 万元
6. 经营范围：资产经营、资本运营、资产托管
7.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和控制关系：



四、公司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情况（截止到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股东名称	年末持股数（股）	所持股份种类
1	王祥福	627,392	A 股
2	常世芬	258,082	A 股
3	樊朝荣	201,029	A 股
4	杨柳明	200,000	A 股
5	张鸿飞	188,573	A 股
6	沙云林	187,000	A 股
7	曾连彩	180,093	A 股
8	黄琪军	165,500	A 股
9	严卫国	135,200	A 股
10	关海鹰	132,955	A 股

公司前十名流通股股东之间，公司未获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

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职 务	任期起止日期	年龄	年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备注
景树森	男	董事长、总经理	2003.7-2006.7	49	34346	34346	
寇显强	男	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	2003.7-2006.7	36			
张春水	男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2003.7-2006.7	43			
宿颖波	男	董事	2003.7-2006.7	34			
王欣新	男	独立董事	2003.7-2006.7	53			
龚兴隆	男	独立董事	2003.7-2006.7	57			
冯立亮	男	独立董事	2003.7-2006.7	37			
张国兴	男	监事会主席	2003.7-2006.7	43			
呼 和	男	监事	2003.7-2006.7	41			
李云峰	男	监事	2003.7-2006.7	35			
史淑琴	女	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2003.7-2006.7	53	29134	29134	
李春晓	男	副总经理	2003.7-2006.7	36	6000	6000	

(二) 在股东单位任职的董事监事情况

姓名	任职的股东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职期间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是或否）
景树森	赤峰富龙公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03-2006	是

(三)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和除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的任职或兼职情况

1. 董事：

景树森先生，49 岁，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赤峰富龙公用（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赤峰市煤气热力经营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书记、董事长，赤峰富龙热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寇显强先生，36 岁，本科学历，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曾任赤峰印刷集团公司车间主任、生产科长，赤峰经济广播电台记者、主持人，赤

峰富龙公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副秘书长、经理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处秘书长。

张春水先生，43岁，工商管理硕士，审计师，现任本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曾在赤峰市审计局、市政府办公厅工作，曾任赤峰富龙热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宿颖波先生，34岁，本科学历，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董事，赤峰富龙非金属材料科技园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赤峰富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曾任赤峰富龙公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本运营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

龚兴隆先生，57岁，博士、教授、研究生导师、注册会计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北京会计师、税务师事务所专家、顾问、副总经理，国家会计学院客座教授，北美华人会计师协会中国顾问。曾任各大跨国公司首席财务总监以及财务董事之职。

王欣新先生，53岁，硕士，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全国人大财经委破产法起草工作组成员、中国注册会计师考试委员会专家组成员、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北京地石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

冯立亮先生，37岁，硕士，独立董事。曾任国泰证券有限公司发行部经理、信息研究中心主任，在华夏证券资产管理部交易管理办公室工作，现任中国企业管理研究会理事。

2. 监事

张国兴先生，43岁，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经济师，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曾任赤峰富龙公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赤峰富龙（集团）铸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呼和先生，41岁，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现任本公司监事。曾任赤峰富龙公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李云峰先生，35岁，本科学历，工程师，现任本公司监事。曾任赤峰富龙“热、电、气”工程三联产筹备处技术处副处长、生产部主任，现任赤峰富龙热电厂生产副厂长兼总工程师。

3. 高级管理人员：

史淑琴女士，53岁，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曾任赤峰市煤气热力经营总公司财务科长、副总会计师，赤峰富龙热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赤峰富龙公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

李春晓先生，36岁，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富龙热电

厂厂长。曾任赤峰富龙热、电、气三联产工程筹备处项目部副主任、主任，赤峰富龙热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四)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年度报酬总额	13.14
金额最高的前三名董事的报酬总额	4.87
金额最高的前三名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总额	3.43
独立董事津贴	5.30 万元/人.年
独立董事其他待遇	无
不在公司领取报酬、津贴的董事、监事姓名	景树森 宿颖波
报酬区间	人数
1-2 万元	9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 7 人，年度报酬总额为 131,388 元，金额最高的前三名董事报酬总额为 48,672 元，金额最高的前三名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总额为 34,272 元。三名独立董事年度津贴总额共 160,000 元。除独立董事津贴外，不享受其他待遇。

(五) 不在公司领取报酬、津贴的董事、监事

景树森：在股东单位领取报酬

宿颖波：在公司的二级控股子公司富龙化工有限公司领取报酬

(六) 本报告期内无离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公司员工情况

(一) 截止 2004 年 12 月 31 日，在职员工共 370 人，无离退休职工。

(二) 专业构成：公司行政管理人员 101 人，占职工总数的 27%，技术人员 255 人，占职工总数的 69%，财务管理人员 14 人，占职工总数的 4%。

(三) 学历构成：公司现有员工中，本科以上学历的共 136 人，大专学历的 107 人，中专学历的 127 人。

第五节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情况

本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

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公司重新修订了《公司章程》，修订并完善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管理规范制度，系统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各项制度的建设，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有效管理提供了制度保障，确保公司董事会、经理层和监事会分别在各自的权限范围内履行职责，实现了公司投资决策、生产经营和监督管理的制度化、规范化，为公司的健康、稳定发展打下了坚实基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操作规范、管理到位、决策有力，维护了投资者和公司的利益。目前，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差异。

二、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公司三位独立董事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充分发挥其专业特长，在董事会规范运作和重大决策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对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能够站在独立、客观、公正的立场上发表并出具独立、公正的意见，保障了董事会决策和决策程序的科学性，促进了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平、公正和公允性，切实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权益。

（一）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 姓名	本年度应参加董 事会次数（次）	亲自出席 （次）	委托出席 （次）	缺席次数 （次）	备注
王欣新	9	9	0	0	
龚兴隆	9	9	0	0	
冯立亮	9	9	0	0	

（二）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三名独立董事没有对本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分开情况

1. 人员方面：公司设有专门的劳动人事机构负责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建立了完善的劳动、人事管理制度，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方面独立。公司副董事长、副

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薪酬，且均未在股东单位及下属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重要职务。

2. 资产方面：本公司与控股股东产权明晰，拥有独立、完整的经营系统。公司对其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其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 财务方面：本公司和控股股东分别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各自的财务人员，均建立了各自的财务核算体系和银行帐户，依法独立纳税，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运作体系。

4. 机构方面：公司所有机构的设置程序和机构职能独立，在劳动人事及工资关系等行政管理上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

5. 业务方面：公司拥有自己独立生产、经营系统，独立决策、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并独立承担相应的责任和风险，与控股股东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四、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机制

公司建立了对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和激励机制，并以此对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和绩效进行考评和奖励。目前，公司正在积极完善和深化相关方案，筹划建立更加公开、公正、透明、激励性强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体系和激励约束机制。

第六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报告期内共召开三次股东大会，即 2003 年年度股东大会和 200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0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一）200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 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召集、召开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03 年 12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刊登了召开 200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此次股东大会于 2004 年 1 月 16 日上午 9 时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共 5 名，代表股份 171,855,68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64.56%。

2. 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及决议刊登情况

大会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赤峰富龙热力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名称、证券简称、注册地址和经营范围的议案；

(2) 关于修改赤峰富龙热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4 年 1 月 17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

(二) 2003 年年度股东大会

1. 股东大会的通知、召集、召开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04 年 4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刊登了召开 200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此次股东大会于 2004 年 5 月 28 日上午 9 时在富龙大厦八楼会议厅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 5 名，代表股份 171,855,68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64.56%。

2. 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及决议的刊登情况

大会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 公司 200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 200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 200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公司 200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发放标准的议案；
- (7) 关于聘用 2004 年度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4 年 5 月 29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

(三) 200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 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召集、召开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04 年 11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刊登了召开 200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此次股东大会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上午 9 时在公司五楼会议厅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共 5 名，代表股份 171,855,68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64.56%。

2. 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及议案刊登情况

大会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 关于出售杭州锦绣天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 (2)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赤峰富龙热力有限责任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5 年 1 月 4 日的《上海证券报》上。

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发生变动。

第七节 董事会报告

一、公司经营情况

（一）公司经营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较去年同期发生了较大变化。公司的城市集中供热、供气、供水、水电业务于 2003 年 12 月 20 日置换出本公司，置换入北京锦绣大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0%的股权、杭州锦绣天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0%的股权和中煤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10%的股权（现更名为中诚信托投资有限公司，该公司增资扩股后，公司所持的股权比例降至 3.33%）。2004 年 10 月 26 日，公司重新经营城市集中供热业务。目前，公司的经营范围包括城市集中供热、发电、高等级公路运营、房地产、化工、非金属新材料开发等。

（二）公司经营情况分析

本年度，公司根据资产置换完成后新的资产、产业、区域、资源等特点，立足于夯实企业管理基础，打造企业核心竞争力，紧紧围绕公司的产业发展战略，整合优势资源，优化产业结构，确立产业发展方向，加强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及母子公司管理，全力推进公司的规范化、制度化建设，各项事业得到了长足发展。

1. 稳定完善基础产业

为激活赤峰富龙热电厂的经营潜能，提高管理水平，公司决定对富龙热电厂实施模拟法人管理，充分激发了热电厂管理团队和全体职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全体职工节能降耗，增效节支，确保稳定运营，顺利完成了新城区热网首站换热工程等多项技改和检修工程，各项生产运营指标均达到国内较好水平。

公司重新设立的赤峰富龙热力有限责任公司，无任何债务负担、不良资产负担和人员负担，轻装上阵，经营赤峰市中心城区的集中供热业务，通过加强运营、收费和服务，供热总面积、供热合格率、收费率等达到历史最高水平。

2004 年度，公司加强对省道 206 线赤峰至锦山段公路的投资建设和管理力度，保证了赤锦一级公路工程建设的顺利完成，省道 206 线赤峰至承德、北京的黄金通道在赤峰境内全线贯通，标志着公司公路产业步入了全面经营管理和稳步发展时期。

2. 努力开拓房地产业

鉴于房地产业高投入、高收益、高风险的特点，公司决定逐步收缩在国内其他地区的房地产业，集中资源投入到赤峰等二、三线城市，争取在一、二个城市稳步

拓展房地产业务，形成规模、效益和品牌优势，做大做强做优房地产业，获取稳定收益，控制投资和经营风险。

本年度，公司受让了控股子公司北京锦绣大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所持赤峰锦绣大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5%的股权，整体出售了杭州锦绣天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0%的股权。

一年来，赤峰锦绣大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企业开发实力、核心竞争力和品牌效应明显提高。“锦绣花园”项目一期工程 6 万平方米于 2004 年 4 月 11 日开工建设，12 月 9 日一期工程顺利通过验收，12 月 10 日正式办理入住。二期工程 6 万平方米已于 2004 年 8 月 11 日开工建设，计划于 2005 年 10 月底前交付使用。

3. 积极发展非金属矿产业。

根据非金属产业发展规划，公司依托本地区丰富的非金属矿产资源，雄厚的科研、开发、中试基地优势和富龙非金属科技园区的基础设施、能源、税收等优惠政策，重点发展了膨润土、珍珠岩、洗涤助剂等重点非金属项目，初步形成了非金属矿产业产、学、研、科、工、贸一体化的产业发展格局。

在积极发展非金属产业的同时，公司利用科技园区资源、基础设施和政策优势，巩固和发展化工、糖业等驻区工业，取得了可观的经济效益。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状况正常，由于公司热电厂燃煤等主要原辅材料市场价格和公路运输费用大幅上涨，致使公司的营业成本增大，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有大幅下降。

（三）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1. 公司主营业务业绩按行业的构成情况：

单位：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减（%）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其他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18,269,936.77	85,291,943.51	27.88	-33.62	-35.08	1.62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业	127,511,370.00	92,143,045.04	27.74	1,997.99	1,864.66	4.91
其他行业	61,127,459.23	46,911,205.00	23.26	-38.39	-50.12	21.95
其中：关联交易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供电供热	118,269,936.77	85,291,943.51	27.88	-33.62	-35.08	1.62
房地产	127,511,370.00	92,143,045.04	27.74	1,997.99	1,864.66	4.91

通行费	21,184,614.00	7,648,737.66	63.89	205.88	40.27	42.63
化肥	28,050,573.92	28,830,802.33	-2.78	29.17	21.62	6.38
其他	11,892,271.31	10,431,665.01	12.28	910.23	3,773.16	-64.84
其中：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	无					
关联交易必要性、持续性的说明	无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0.00万元。

2. 主营业务业绩按地区情况

单位：元

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减（%）
北京市	83,292,430.00	1,270.44%
赤峰市	223,616,336.00	-19.39%

（四）公司主要控股子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1. 赤峰富龙热力有限责任公司，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热力供应。注册资本 12595 万元，本公司持有其 98.41%的股权。2004 年 11 月 5 日至 12 月 31 日实现销售收入 5203 万元，净利润 2785 万元。

2. 赤峰富龙路桥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为：公路、桥梁、隧道投资、开发、经营管理等。注册资本 23855 万元，本公司持有其 94.66%的股权。2004 年实现营运收入 2118 万元，净利润-689 万元。

3. 北京锦绣大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注册资本 8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其 80%的股权。2004 年实现销售收入 8329 万元，净利润 258 万元。

4. 赤峰锦绣大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其 90%的股权。2004 年实现销售收入 4422 万元，净利润 93 万元。

5. 赤峰富龙非金属材料科技园有限责任公司，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新材料、矿物综合利用；新材料新产品新设备的研制、生产销售、货物储运等。注册资本：16668 万元，本公司持有其 90%的股权。2004 年实现销售收入 3994 万元，净利润 82 万元。

（五）主要供应商和客户情况

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的合计采购金额为 11905 万元，占本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72.44%。公司向前五名客户的合计销售金额为 10647 万元，占本年度销售总额的比例为 35%。

（六）经营中出现的问题和解决方案

2004 年，国内煤电油运价格大幅上涨，致使公司热电厂生产成本急剧上升，给公司的经营造成了一定困难。因省道 206 线赤峰至锦山公路扩建，对省道 206 线锦山至茅荆坝公路的车流量造成一定影响。根据上述情况，公司采取了如下措施：

1. 公司在与国有大型煤矿企业签订长期供货合同、约定采购量和价格的同时，开辟其他供应渠道，扩大供应量，降低采购煤炭成本，合理消化价格上涨因素。同时，公司积极向市政府申请热电价格调整或者提供热电用煤差价补贴，以减轻经营压力。

2. 公司积极与交通管理部门协调，加强公路施工和运营管理，加快施工进度，采取多种措施，保持和促进车流量的不断增加，取得了一定的成效。

二、公司财务状况

（一）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指标名称	2004 年	2003 年	增减额	增减幅度 (%)
总资产	3,198,699,392.71	3,436,791,736.32	-238,092,343.61	-6.93
长期负债	681,130,000.00	884,592,000.00	-203,462,000.00	-23
股东权益	1,266,469,472.97	1,155,621,216.11	110,848,256.86	9.59
主营业务收入	306,908,766.00	283,470,543.91	23,438,222.09	8.27
主营业务利润	73,669,298.98	51,156,506.55	22,512,792.43	44.01
净利润	18,894,147.09	53,196,699.26	-34,302,552.17	-64.4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164,801.53	100,585,439.70	-191,750,241.23	-190.63
存货	595,976,963.78	1,183,286,607.02	-587,309,643.24	-49.63
应收帐款	72,045,709.21	29,160,062.69	42,885,646.52	147.07

（二）公司利润构成变动原因说明：

1. 总资产期末比期初减少 6.93%，主要原因是期末未将杭州锦绣天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致使各项资产减少；

2. 长期负债期末比期初减少 23%，主要原因是期末未将杭州锦绣天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致使长期负债减少；

3. 股东权益期末比期初增加 9.59%，主要原因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赤峰富龙路桥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将在“专项应付款”科目中核算的国债资金本期转入“资本公积”，公司按投资比例相应增加资本公积所致；

4. 主营业务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 8.27%，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通行费收入比去年同期增加 1426 万元，化肥收入比去年同期增加 634 万元；

5. 主营业务利润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 44.01%，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通行费主营业务利润增加所致；

6. 净利润本期比上年同期减少 64.48%，主要是原材料煤价急剧上涨，致使发电成本、化肥成本上升；由于路桥公司停止利息资本化，财务费用的增加，致使净利润减少；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本期比上年同期减少 190.63%，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支付工程款致使银行存款减少；

8. 存货期末比期初减少 49.63%，主要原因是期末未将杭州锦绣天地房地产开发公司纳入合并范围致使存货减少；

9. 应收帐款期末比期初增加 147.07%，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应收热费、应收电费增加所致。

(三)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及影响：

因控股子公司富龙路桥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本年改变了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对其所拥有的 206 线公路由原来的直线折旧法变更为车流量法，本年固定资产折旧额较采用直线法少提 1398.6 万元，影响了公司净利润 1398.6 万元。

三、公司投资情况

(一) 本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募集资金，也没有报告期之前募集资金的使用延续到本报告年度的情况。

(二) 报告期内非募集资金的重大投资项目说明

1. 扩建省道 206 线赤峰至锦山段公路

公司继续投资扩建省道 206 线赤峰至锦山段公路，该段公路于 2004 年 12 月全线竣工通车，赤峰至承德、北京的黄金通道在赤峰境内全线贯通。

2. 组建赤峰富龙热力有限责任公司，并进行增资

为完善公司的产业体系，实现供热资产的运营完整，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公司与赤峰鑫泰资产托管经营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成立赤峰富龙热力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 1800 万元，占总股本的 90%；鑫泰公司出资 200 万元，占总股本的 10%。随后，公司以全部供热管网资产增加赤峰富龙热力有限责任公司的注册资本。增资后，该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25,954,744 元，其中：公司出资 123,954,744 元，占总股本的 98.41%。

三、报告期内，未出现生产经营环境及宏观政策、法规重大变化而对公司产生重要影响的事项。

四、大连华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 2004 年度出具了标准无保留

意见的审计报告。

五、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1.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04 年 2 月 23 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景树森先生主持，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3 名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表决通过了《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03 年巡回检查有关问题的整改报告》。

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4 年 2 月 24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

2.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04 年 3 月 19 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景树森先生主持，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3 名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关于为赤峰锦绣大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关于为赤峰富龙非金属材料科技园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4 年 3 月 20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

3.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04 年 3 月 20 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景树森先生主持，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3 名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成立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 （2）关于设立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总部的议案；
- （3）关于部分调整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委派人员的议案。

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4 年 3 月 21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

4.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04 年 4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景树森先生主持，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3 名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公司 200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公司 200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 （3）公司 200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公司 200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公司 200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 （6）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7）关于向北京锦绣大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 （8）关于为赤峰富龙非金属材料科技园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发放标准的议案；
- (10) 关于聘用 2004 年度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 (11) 关于召开公司 200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4 年 4 月 22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

5. 公司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04 年 4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景树森先生主持，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3 名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表决通过了《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第一季度报告》。

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4 年 4 月 19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

6. 公司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04 年 8 月 1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景树森先生主持，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3 名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表决通过了《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半年度报告》及《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半年度报告摘要》。

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3 年 8 月 12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

7. 公司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04 年 10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景树森先生主持，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3 名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 (1) 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第三季度报告；
- (2) 关于出资设立赤峰富龙热力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4 年 10 月 27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

8. 公司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04 年 10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景树森先生主持，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3 名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 (1) 关于出售杭州锦绣天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 (2)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赤峰富龙热力有限责任公司出售资产及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 (3) 关于召开公司 200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4 年 10 月 30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

9. 公司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04 年 12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景树森先生主持，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3 名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受让北京锦绣大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所持赤峰锦绣大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750 万元出资的议案》。

根据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决议免于披露。

(二)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要求，严格执行了历次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

1. 根据公司 200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聘用大连华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本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

2. 按照相关政策法规、规章制度的有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修改了公司章程。

六、利润分配

经大连华连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公司 2004 年度实现税后利润 1889.41 万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4860.56 万元，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6749.97 万元。

公司 200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本年度利润不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报告期公司盈利但未提出利润分配预案的原因：鉴于公司股权转让工作尚未完成，以及 2005 年度准备夏季煤炭价格略低、公司准备大量采购煤炭的实际情况，为保障流动资金需求和公司长远发展，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和持续发展能力，拟将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意见，认为公司为保证 2005 年度正常的流动资金需求和长远发展需要，200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是合理的，有利于保障公司股东的长远利益，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持续发展能力。

七、其他事项

1.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财务审计机构是大连华连会计师事务所。

2. 报告期内，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是《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

八、会计师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见附件二，第 71 至第 74 页）

九、独立董事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执行证监发〔2003〕56 号文件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精神，我们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对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负责的核查和落实，现就有关问题说明如下：

经审慎查验，公司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2004 年度，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和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公司对外担保总额未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会计

报表净资产的 50%。公司未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担保。

第八节 监事会报告

一、本报告期内监事会的日常工作情况

本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严格履行公司章程的规定，加强

对公司经营管理的有效监督，及时了解和掌握公司生产、经营、管理、投资等各方面情况。参加了 2003 年度股东大会及 2004 年两次临时股东大会，列席了各次董事会。本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九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04 年 2 月 23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03 年巡回检查有关问题的整改报告》。

（二）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04 年 3 月 19 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为赤峰锦绣大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为赤峰富龙非金属材料科技园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三）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04 年 3 月 23 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成立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关于设立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总部的议案》、《关于部分调整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委派人员的议案》、《关于部分调整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委派人员的议案》。

（四）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04 年 4 月 21 日上午在赤峰市公司总部四楼会议室召开。

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公司 2003 年监事会度工作报告》、《公司 2003 年董事会度工作报告》、《公司 200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公司 200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0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0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向北京锦绣大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为赤峰富龙非金属材料科技园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发放标准的议案》、《关于聘用 2004 年度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五）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04 年 4

月 28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六) 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04 年 8 月 11 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半年度报告》及《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七)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04 年 10 月 26 日召开。

会议审议通过了《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关于出资设立赤峰富龙热力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八)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04 年 11 月 29 日召开。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杭州锦绣天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关于向控股子公司赤峰富龙热力有限责任公司出售资产及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0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九)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04 年 12 月 24 日召开。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北京锦绣大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所持赤峰锦绣大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750 万元出资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04 年度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一) 公司监事会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召开的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情况等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 2004 年度的工作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进行运作，工作认真负责，经营决策科学合理，未发现公司董事、经理执行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公司未发生仲裁、诉讼事项。

(二) 大连华连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无保留审计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04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 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价格合理，未发现内幕交易，没有发生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四)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的审议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进行，并作了详细的披露，交易事项公平、合理、合法，无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第九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资产收购、出售事项。

（一）报告期内重大资产收购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受让了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北京锦绣大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所持本公司的子公司赤峰锦绣大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750 万元的出资，占总股本的 55%的股权。受让股权后，赤峰锦绣大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4500 万元，占总股本的 90%；北京市大地科技实业总公司出资 500 万元，占总股本的 10%。

受让股权后，赤峰锦绣大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成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便于本公司对该公司实施管理。对公司经营的连续性和管理层的稳定性无影响。

（二）报告期内资产出售事项：

1. 出售杭州锦绣天地房地产开发公司的股权：

公司于 2004 年 11 月 29 日与温州新城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将公司所持杭州锦绣天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700 万元的出资、占总股本的 90%的股权出售给温州新城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双方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公司所持杭州天地公司 90%股权的整体转让价格为 21928 万元。

本次受让股权，有利于公司调整房地产业布局，降低公司总体负债额度和资产负债率，改善资产质量，提高融资能力。对公司经营的连续性和管理层的稳定性无影响。

本次出售股权已经公司 200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5 年 1 月 4 日的《上海证券报》及巨潮网上。

2. 出售部分管网资产：

为实现热网和供热业务的完整，保障供热市场和公司热源供应的稳定，充分发挥管网资产的效能，公司于 2004 年 11 月 29 日与赤峰富龙热力有限责任公司签定《资产出售协议》，将所属公司供热管网中的 1800 万元资产出售给富龙热力，出售价格为 1800 万元人民币。

本次出售资产股权，有利于充分发挥管网资产的效能，提高上市公司的现金流及利润，对公司经营的连续性和管理层的稳定性无影响。

（三）报告期内无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一）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赤峰富龙糖业有限责任公司	-185.17	0.00	0.00	0.00
赤峰富龙公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216.81	5501.78	0.00	0.00
北京富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00	0.00		1452.74
合计	5031.81	5501.78	0	1452.74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5031.81万元，余额5501.78万元。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1764.24万元，余额2059.58万元。

本次关联交易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对上述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合法，该关联交易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维护了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

四、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无资产托管事项。

(二)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担保事项：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0.00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2,250.00
报告期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56,25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56,25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4.42%
公司违规担保情况						
为控股股东及公司持股50%以下的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0.00
担保总额是否超过净资产的50%(是或否)					否	
违规担保总额						0.00

(二)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委托他人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五、报告期内，公司或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股东没有或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对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可能发生重要影响的承诺事项。

六、报告期内，公司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报告年度支付给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报酬情况。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继续聘用大连华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目前审计机构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年限为 8 年。

第十节 财务报告

(见附件一，第 28 页至第 71 页)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件。

四、上述文件的备置地点：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

二〇〇五年四月十八日

附件一

审 计 报 告

内审字（2005）181 号

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04 年度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和合并利润及利润分配表以及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这些会计报表的编制是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当局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会计报表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合理确信会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审计工作包括在抽查的基础上检查支持会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证据，评价管理当局在编制会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作出的重大会计估计，以及评价会计报表的整体反映。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会计报表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0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连华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耀麟

地址：中国·大连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英锦

2005 年 4 月 17 日

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9,032,870.97	66,198,436.12	330,197,672.50	164,451,082.74
短期投资				
应收票据	1,500,000.00	1,500,000.00	700,000.00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应收账款	72,045,709.21	21,473,123.73	29,160,062.69	85,457,019.94
其他应收款	188,509,637.92	115,162,794.83	94,476,182.81	102,663,393.83
预付账款	192,420,971.22	88,474,012.85	216,890,528.94	28,852,401.01
应收补贴款	809,292.92	809,292.92	809,292.92	809,292.92
存货	595,976,963.78	8,405,705.53	1,183,286,607.02	7,961,897.15
待摊费用	26,080,065.09	1,251,966.53	18,096,143.62	520,982.4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				
债权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316,375,511.11	303,275,332.51	1,873,616,490.50	390,716,070.02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374,039,918.78	1,048,357,051.04	160,714,300.81	800,122,652.09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投资合计	374,039,918.78	1,048,357,051.04	160,714,300.81	800,122,652.09
合并价差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1,645,743,373.51	482,090,376.72	1,313,998,378.28	675,748,744.17
减：累计折旧	201,523,009.40	63,128,385.49	146,912,961.26	112,369,045.26
固定资产净值	1,444,220,364.11	418,961,991.23	1,167,085,417.02	563,379,698.91
减：固定资产减				
值准备				
固定资产净额	1,444,220,364.11	418,961,991.23	1,167,085,417.02	563,379,698.91
工程物资				
在建工程	42,026,125.68	36,227,345.31	194,958,818.05	5,688,883.49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合计	1,486,246,489.79	455,189,336.54	1,362,044,235.07	569,068,582.40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				
产：				
无形资产	17,433,478.02	3,816,055.80	18,669,714.43	3,895,557.00
长期待摊费用	4,603,995.01	1,385,768.40	21,746,995.51	2,108,778.00
其他长期资产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	22,037,473.03	5,201,824.20	40,416,709.94	6,004,335.00
产合计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借项				
资产总计	3,198,699,392.71	1,812,023,544.29	3,436,791,736.32	1,765,911,639.5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26,300,000.00	251,800,000.00	594,765,310.40	323,765,310.4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41,546,811.78	8,911,378.72	211,121,911.19	90,731,064.11
预收账款	311,628,560.43	269,930.00	304,811,225.32	399,930.00
应付工资	495,548.08		317,146.00	
应付福利费	2,508,933.01	549,995.35	2,301,783.53	1,187,910.57
应付股利				
应交税金	41,524,866.01	7,098,697.53	31,371,072.67	3,571,557.47
其他应交款	679,113.14	141,425.87	555,158.64	60,626.62
其他应付款	214,518,152.89	87,422,379.64	142,342,855.59	10,638,150.47
预提费用	1,724.50		793,987.78	675,609.55
预计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 负债	47,350,000.00	47,350,000.00	28,350,000.00	28,35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86,553,709.84	403,543,807.11	1,316,730,451.12	459,380,159.19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679,080,000.00	141,000,000.00	788,000,000.00	15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1,000,000.00	0.00	700,000.00	
专项应付款	1,050,000.00	1,000,000.00	95,892,000.00	900,000.00
其他长期负债				
长期负债合计	681,130,000.00	142,000,000.00	884,592,000.00	150,900,000.00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贷项	10,264.21	10,264.21	10,264.21	10,264.21
负债合计	1,867,693,974.05	545,554,071.32	2,201,332,715.33	610,290,423.40
少数股东权益	64,535,945.69		79,837,804.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 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66,207,356.00	266,207,356.00	266,207,356.00	266,207,356.00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 净额	266,207,356.00	266,207,356.00	266,207,356.00	266,207,356.00
资本公积	639,977,200.01	639,977,200.01	548,023,090.24	548,023,090.24
盈余公积	102,529,211.42	93,701,629.41	92,785,197.79	89,922,799.99
其中：法定公益 金	51,264,605.71	46,850,814.71	46,392,598.90	44,961,400.00
未分配利润	257,755,705.54	266,583,287.55	248,605,572.08	251,467,969.88
其中：现金股利				
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 东权益）合计	1,266,469,472.97	1,266,469,472.97	1,155,621,216.11	1,155,621,216.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合计	3,198,699,392.71	1,812,023,544.29	3,436,791,736.32	1,765,911,639.51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主营业务收入	306,908,766.00	76,532,283.06	283,470,543.91	168,866,539.13
减：主营业务成本	224,346,193.55	71,274,542.84	230,122,702.99	124,783,538.83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8,893,273.47	638,832.19	2,191,334.37	1,215,742.88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3,669,298.98	4,618,908.03	51,156,506.55	42,867,257.42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217,365.90	12,145,382.49	3,668,517.56	849,672.50
减：营业费用	4,387,431.30		7,315,034.08	1,942,900.14
管理费用	37,924,874.57	10,686,660.00	29,325,402.23	11,374,547.77
财务费用	51,471,404.23	27,609,534.53	29,958,456.80	24,562,988.6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897,045.22	-21,531,904.01	-11,773,869.00	5,836,493.37
加：投资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15,334,977.53	6,304,682.85	-1,774,010.12	-16,223,908.58
补贴收入	46,133,916.83	31,806,768.13	66,652,309.82	64,164,281.71
营业外收入	3,679,324.07	2,519,067.79	285,334.86	144,501.78
减：营业外支出	240,327.85	204,467.67	1,367,616.11	724,669.02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25,340,890.30	18,894,147.09	52,022,149.45	53,196,699.26
减：所得税	3,481,248.77		56,088.85	
少数股东损益	2,965,494.44		-1,230,638.66	
加：未确认的投资损失本期发生额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894147.09	18894147.09	53,196,699.26	53,196,699.26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48,605,572.08	251,467,969.88	208,910,610.48	208,910,610.48
其他转入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267,499,719.17	270,362,116.97	262,107,309.74	262,107,309.7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872,006.82	1,889,414.71	6,750,868.83	5,319,669.93
提取法定公益	4,872,006.81	1,889,414.71	6,750,868.83	5,319,669.93

金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七、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	257,755,705.54	266,583,287.55	248,605,572.08	251,467,969.88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资本（或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八、未分配利润	257,755,705.54	266,583,287.55	248,605,572.08	251,467,969.88
利润表（补充资料）				
1. 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 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 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 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 债务重组损失				
6. 其他				

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产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7,938,878.10	89,744,265.61
收到的税费返还	5,556,768.13	5,556,768.1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2,884,291.59	26,250,000.00
现金流入小计	526,379,937.82	121,551,033.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0,629,733.30	71,639,609.4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446,084.27	5,922,740.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305,052.61	6,683,602.8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495,817.94	8,939,309.09
现金流出小计	379,876,688.12	93,185,261.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503,249.70	28,365,772.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421,591.5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421,591.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87,068,081.92	37,043,573.98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67,5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40,700.23	
现金流出小计	257,608,782.15	37,043,573.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187,190.65	-37,043,573.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501,684,689.60	278,184,689.6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326.31	
现金流入小计	504,035,015.91	278,184,689.6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17,070,000.00	340,1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67,445,876.49	27,609,534.5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484,515,876.49	367,759,534.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19,139.42	-89,574,844.9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164,801.53	-98,252,646.6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894,147.09	18,894,147.09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1,606,300.55	536,059.45
固定资产折旧	35,682,916.78	28,732,420.13
无形资产摊销	1,106,530.01	723,009.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08,286.13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8,009,954.78	-730,984.10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1,359,558.19	-675,609.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2,940,659.29	-2,519,067.7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财务费用	51,447,369.29	27,609,534.53
投资损失（减：收益）	15,334,977.53	-6,304,682.85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9,001,539.14	443,808.3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22,729,278.26	-36,169,761.1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62,598,217.54	-2,173,101.44
其他		
少数股东损益	2,965,494.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503,249.70	28,365,772.3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39,032,870.97	66,198,436.1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30,197,672.50	164,451,082.74
加：现金等价物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164,801.53	-98,252,646.62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项目	行次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年末余额
				因资产价值回升转回数	其他原因转出数	合计	
一、坏帐准备合计	1	1,248,850.96	1,428,818.91	-	45,797.69	45,797.69	2,631,872.18
其中：应收帐款	2	294,546.08	433,188.35			-	727,734.43
其他应收款	3	954,304.88	995,630.56		45,797.69	45,797.69	1,904,137.75
二、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4		-	-			-
其中：股票投资	5						-
债券投资	6						-
三、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7		-	-			-
其中：库存商品	8						-
原材料	9						-
四、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合计	10	4,000,000.00	-	-	-	-	4,000,000.00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11	4,000,000.00					4,000,000.00
长期债权投资	12						-
五、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13	-	-	-			
其中：房屋、建筑物	14						
机器设备	15	-					
六、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16		-	-			
其中：专利权	17						
商标权	18						
七、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合计	19						
八、委托贷款减值准备合计	20						
九、总计	21	5,248,850.96	1,428,818.91		45,797.69	45,797.69	6,631,872.18

会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原名赤峰富龙热力股份有限公司，是由赤峰富龙公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名赤峰市煤气热力经营总公司）独家发起，经赤峰市体改委批准设立的股份制企业。

1996年8月1日，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证监发(1996)124号]，以上网定价方式面向社会公开发行1,370万股股票；1996年8月28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深证发(1996)252号]，“富龙热力”股票在深圳交易所挂牌交易，公司注册资本5,530万元，其中国有股4,000万元，社会流通股1,530万元(包括160万元内部职工股)。

公司经过多年发展，股本不断扩大。截至2004年12月31日止，公司股本总额为26,620.7356万股，其中：国有股16,785.0144万股，定向募集法人股1,077.12万股，社会公众股8,758.6012万股。

公司注册资本：266,207,356元人民币。

公司经营范围：(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生产经营)节能设备产品、电子产品、工业膨润土、木制品、物资及石化产品、隔热防腐、计算机自动化工程、信息、咨询。

公司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松山西站大街8号，法定代表人：景树森。

二、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1、会计制度：

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年度：

采用公历年度，自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3、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及计价原则：

公司采用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坏账核算方法：

(1)公司确认坏账的标准：A.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B.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偿债义务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2)坏账损失核算方法：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

(3)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及计提比例：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采用应收款项余额百分比法。按应收款项期末余额的 1%计提坏账准备。

7、存货核算方法和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1)存货按非房地产开发类和房地产开发类分类，非房地产开发类存货包括原材料、产成品、在产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房地产开发类存货包括开发产品、开发成本等。

(2)各类存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或五五摊销法，低值易耗品外的非房地产开发类存货发出计价采用加权平均法。

(3)公司对存货采取永续盘存制。

(4)开发用土地的核算方法：

连同房产整体开发的项目，其费用可分清负担对象，一般按实际面积分摊计入商品房成本。

(5)公共配套设施费用的核算方法：公共配套设施按实际成本计入开发成本，按成本核算对象进行明细核算，完工时转入住宅等可售物业的成本，对独立经营物业且公司拥有收益权的配套设施单独计入“其他长期资产”或“固定资产”。

(6)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A、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包装物和低值易耗品在会计期末，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的原则对单个存货项目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账面成本的差额，预计存货跌价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开发产品、开发成本，在会计期末按周边楼盘的市场销售价格结合企业已售商品房的售价及商品房的层数、朝向、房型等因素，确定预计的售价及可变现净值，预计存货跌价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8、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的计价及收益确认方法：

A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按投出现金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作为初始投

资成本计价入账。

B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投资占该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以下，或虽占 20%以上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的投资占该单位有表决权资本 20%（包括 20%）以上，或虽不足 20%，但具有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超过 50%（含 50%）或虽不足 50%，但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实质控制权的按权益法核算并合并报表。

(2)股权投资差额的摊销方法和摊销期限：

取得长期股权时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即借方差额计入长期股权投资差额，采用直线法摊销，分 10 年平均计入损益；初始投资成本小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即贷方差额，在财会[2003]10 号文件发布之前产生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分 10 年平均计入损益，在财会[2003]10 号文件发布之后产生的，计入资本公积。

(3)长期投资减值准备：期末公司按长期投资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计提减值准备，当投资项目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投资账面价值时，按其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9、固定资产及其折旧：

(1)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2)公司固定资产分类：房屋及建筑物、道路、专用设备、通用设备、运输及其他设备。

(3)固定资产计价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4)除道路外的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按原值的 4%计留残值，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确定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50 年	9.6%-1.92%
专用设备	15-30 年	6.4%-3.2%
通用设备	10-30 年	9.6%-3.2%
运输及其他设备	10-15 年	9.6%-6.4%

(5)道路的折旧方法：道路折旧采用车流量法，公司根据中国公路工程咨询监

理总公司出具的《交通量预测报告》中的车流量预测情况计提折旧。

(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期末按单项固定资产帐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对可收回金额低于帐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10、在建工程核算方法及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1) 在建工程计价方法：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计价，并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成本确认为固定资产。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如有证据表明出现以下情况

A 在建工程长期停建并预计在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

B 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不确定性；

C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则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1、无形资产计价、摊销方法及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1) 无形资产计价：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2) 购入或以支付土地出让金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入帐，在尚未开发或建筑自用项目前，作为无形资产核算。待开发或建造时将其帐面价值转入相关在建工程或在建开发产品。

(3) 无形资产摊销方法：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年限内分期平均摊销，计入损益。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对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已经发生了减值，按单项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12、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在费用项目的实际受益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筹建期间所发生的费用，先在长期待摊费用中归集，待企业开始生产经营当月起，一次计入开始生产经营当月的损益。

13、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企业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

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购建固定资产的专门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原则予以资本化，计入该项资产的成本。

为开发房地产而借入的资金所发生的利息等借款费用，在开发产品完工之前，计入房地产在建开发产品。其他的借款费用（包括开发产品完工之后而发生的利息等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4)房地产开发项目在完工之前比照上述方法进行利息资本化核算。

(5)借款费用资本化停止条件：当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应当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应当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14、收入确认原则：

(1)产品（商品）销售：

产品（商品）销售收入实现的条件：公司已将产品（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该产品（商品）实施与所有权相关的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并且与销售该产品（商品）有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房地产收入实现的具体条件：工程已经竣工并通过有关部门验收；实际销售面积符合合同规定；取得经购买方确认的结算通知书；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价款已经取得或确信可以取得；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

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时，确认劳务收入；跨年度的，按完工百分比法，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劳务收入。

15、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采用应付税款法核算。

16、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会计报表的范围：包括直接或间接持有 50%以上权益性资本的被投资单位或持有权益比例低于 50%，但对其具有实质性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对于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公司）采用比例合并法，对合营企业的资产、负债、收入、费用、利润等予以合并。

(2)合并会计报表编制方法：公司根据财政部财会字[1995]11号文件《关于印发〈合并会计报表暂行规定〉的通知》，以公司本部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会计报表以及有关资料为依据，合并各项目数据编制。合并时公司的重大内部交易和资金往来均相互抵销。

(3)控股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处理方法与母公司一致。

三、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本年度会计估计有如下变化：

公司控股子公司赤峰富龙路桥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本年改变了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对其所拥有的公路由原采用的直线法改变为车流量法，公路的年行车流量由中国公路工程咨询监理总公司进行测定，由于折旧方法改变为车流量法，本年固定资产折旧额较采用直线法少计提 13,986,025.00 元，从而影响公司净利润 13,986,025.00 元。

四、税项

1、所得税：本公司于 2000 年 9 月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开发区外的高新技术企业，符合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自治区促进高新技术成果转化和高新技术产业若干规定的通知》（内政发[2001]60 号）和《〈内蒙古自治区促进高新技术成果转化和高新技术产业若干规定〉中有关条款补充规定》（内地税发[2002]3 号）的减免税规定，根据赤峰市地方税务局直属分局赤地税直发[2004]217 号文免征公司和控股子公司赤峰富龙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2004 年度的企业所得税。

其他控股子公司按 33%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流转税：

(1) 增值税：

A、公司按供电收入的 17%缴纳增值税。

B、按向企业收取的供暖收入的 13%缴纳增值税，向居民收取的供暖收入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28 号《关于供热企业税收问题的通知》，暂免征收增值税。

(2) 营业税：公司按应税收入的 5%缴纳营业税。

(3) 控股子公司按税法规定缴纳增值税或营业税，执行规定的税率。

3、其它税种按国家税法有关规定执行。

五、控股子公司、合营公司及合并会计报表范围情况

2003 年度合并范围如下：

公 司 名 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性 质	投 资 金 额	经 营 范 围	是否合并
赤峰富龙路桥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赤峰	23,855 万元	94.66	有限责任	225,800,000.00	公路、桥涵、隧道投资开发、经营、管理	是
赤峰富龙非金属材料科技园有限责任公司	赤峰	16,668 万元	90.00	有限责任	150,000,000.00	新材料、矿物综合利用等科研、生产和销售等	是
赤峰富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赤峰	3,800 万元	86.84	有限责任	33,000,000.00	碳酸氢铵、长效碳酸氢铵、氯化氨、复合肥等	是
赤峰富龙珍珠岩有限责任公司	赤峰	800 万元	80.00	有限责任	6,400,000.00	珍珠岩的深加工及其制品	是
沈阳东大富龙矿物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沈阳	100 万元	51.00	有限责任	510,000.00	新材料、矿产综合利用、环保方面的基础研究等	是
北京锦绣大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	8,000 万元	80.00	有限责任	77,946,298.23	房地产开发；销售商品房	是
赤峰锦绣大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赤峰	5,000 万元	79.00	有限责任	39,500,000.0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是
杭州锦绣天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2	杭州	23,000 万元	90.00	有限责任	205,174,539.93	杭政储出（2001）7 号政府储备地的开发经营、物业管理	否
杭州锦绣天地皇冠假日酒店有限公司*3	杭州	1500 万元	90.00	有限责任	13,500,000.00	酒店管理	否

本年度合并范围如下：

公 司 名 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性 质	投 资 金 额	经 营 范 围	是否合并
赤峰富龙路桥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赤峰	23,855 万元	94.66	有限责任	225,800,000.00	公路、桥涵、隧道投资开发、经营、管理	是
赤峰富龙非金属材料科技园有限责任公司	赤峰	16,668 万元	90.00	有限责任	150,000,000.00	新材料、矿物综合利用等科研、生产和销售等	是
赤峰富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赤峰	3,800 万元	86.84	有限责任	33,000,000.00	碳酸氢铵、长效碳酸氢铵、氯化氨、复合肥等	是
赤峰富龙珍珠岩有限责任公司	赤峰	800 万元	80.00	有限责任	6,400,000.00	珍珠岩的深加工及其制品	是
沈阳东大富龙矿物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沈阳	100 万元	51.00	有限责任	510,000.00	新材料、矿产综合利用、环保方面的基础研究等	是
北京锦绣大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	8,000 万元	80.00	有限责任	77,946,298.23	房地产开发；销售商品房	是
邢台锦绣大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4	邢台	8,000 万元	50.00	有限责任	40,000,000.00	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	否
赤峰富龙热力有限责任公司*1	赤峰	12595 万元	98.41	有限责任	123,594,744.00	热力供应	是
赤峰锦绣大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赤峰	5,000 万元	90.00	有限责任	45,000,000.0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是
杭州锦绣天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2	杭州	23,000 万元	90.00	有限责任	205,174,539.93	杭政储出（2001）7 号政府储备地的开发经营、物业管理	否
杭州锦绣天地皇冠假日酒店有限公司*3	杭州	1500 万元	90.00	有限责任	13,500,000.00	酒店管理	否
杭州锦绣经营管理有限公司*3	杭州	1500 万元	90.00	有限责任	13,500,000.00	服务、批发零售等	否

合并范围改变的说明：

***1 赤峰富龙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于 2004 年 11 月 5 日成立,由公司和赤峰鑫泰资产托管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本年公司合并其会计报表。

***2 杭州锦绣天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为 2003 年度公司与北京大地科技实业总公司资产置换置入的企业,股权过户手续截止 200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办理。公司于 2004 年 11 月 28 日与温州新城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将所持的杭州锦绣天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 90%股权转让给温州新城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转让协议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通过了临时股东大会的审批,根据财政部财会字[1995]11 号《关于印发<合并会计报表暂行规定>的通知》中规定“准备近期售出而短期持有其半数以上权益性资本的子公司”可以不包括在合并会计报表范围之内,因此对杭州锦绣天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会计报表未予以合并,仅采用权益法核算其损益。

***3 杭州锦绣天地皇冠假日酒店有限公司和杭州锦绣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为杭州锦绣天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由于存在*2 事项本年对这两家公司未予以合并,仅采用权益法核算其损益。

***4 邢台锦绣大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为公司子公司北京锦绣大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由于该公司尚处筹建期间,根据财政部财会二字(1996)2 号文的有关规定,其资产总额、销售收入及利润总额均未达到母公司资产总额、销售收入及利润总额的 10%,故未予以合并,只按权益法核算。

六、合并会计报表项目注释(单位: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 初 数	期 末 数
现 金	441,588.66	199,658.66
银 行 存 款	329,331,036.61	238,310,637.91
其他货币资金	425,047.23	522,574.40
合 计	330,197,672.50	239,032,870.97

注:银行存款较上年减少了 91,164,801.53 元,降低了 27.61%,主要是将部分资

金用于修建公路和房地产开发所致。

2、应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 初 数				期 末 数			
	占总额		坏 账 准 备	计 提 比例	占总额		坏 账 准 备	计 提 比例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比 例 (%)		
1 年以内	29,168,396.90	99.03			67,099,374.38	92.20		
1-2 年	9,400.00	0.03			5,397,257.39	7.42		
3 年以上	276,811.87	0.94			276,811.87	0.38		
合 计	29,454,608.77	100.00	294,546.08	1%	72,773,443.64	100.00	727,734.43	1%

注 1: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赤峰富龙公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欠款 20,595,821.56 元,占 28.30%。

注 2:应收账款较上年增加了 43,318,834.87 元,增长率 147.07%,主要是由于本年向居民供暖和向电业局供电的应收款未收回以及母公司赤峰富龙公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代收的供暖收入未收回所致。

(2) 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

项 目	期初数	比例%	期末数	比例%	内 容
应收账款	26,304,867.49	89.31	33,632,094.04	46.21	供暖、供电收入

3、其他应收款：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 初 数	期 末 数
-----	-------	-------

	金 额	占总额 比 例 (%)	坏 账 准 备	计 提 比 例	金 额	占 总 额 比 例 (%)	坏 账 准 备	计 提 比 例
1 年以内	80,729,410.74	84.60			156,579,763.40	82.23		
1-2 年	11,334,453.83	11.88			25,016,521.71	13.14		
2-3 年	2,160,080.55	2.26			7,578,232.11	3.98		
3 年以上	1,206,542.57	1.26			1,239,258.45	0.65		
合计	95,430,487.69	100	954,304.88	1%	190,413,775.67	100.00	1,904,137.75	1%

注 1: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赤峰富龙公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欠款 34,421,948.01 元,占 18.08 %。

注 2:其他应收款较上年增加 94,983,287.98 元,增长率 99.53%,主要是由于应收赤峰富龙公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赤峰市喀旗交通局往来款增加所致。

(2)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金额合计:

项 目	期 初 数	比例%	期 末 数	比例%	内 容
其他应收款	59,776,304.84	62.64	127,072,791.56	66.74	往来款

4、预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 初 数		期 末 数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	193,488,236.64	89.21	108,011,836.59	56.13
1—2 年	23,312,432.30	10.75	84,409,134.63	43.87
2—3 年				
3 年以上	89,860.00	0.04		
合 计	216,890,528.94	100.00	192,420,971.22	100.00

注 1:无预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注 2:预付账款账龄超过 1 年的款项是预付给北京海淀区农工商总公司的宝山新

村建房工程款，由于宝山新村项目未完，尚未结算所致。

(2) 预付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

预付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

项 目	期初数	比例%	期末数	比例%	内 容
预付账款	155,105,038.00	71.51	175,170,356.90	91.03	建筑工程款

5、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1) 存货增减变动情况：

项 目	期 初 数	期 末 数
原 材 料	10,997,610.83	23,552,811.63
委托加工材料	1,875,426.81	
在 产 品	14,703.34	127,958.76
产成品	2,290,484.33	4,087,566.59
低值易耗品	937,371.65	1,096,249.34
包 装 物	282,553.87	823,307.00
开 发 产 品	196,579,996.60	181,561,028.26
开 发 成 本	970,308,459.59	384,728,042.20
合 计	1,183,286,607.02	595,976,963.78

(2) 开发成本明细：

项目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 时间	预计总投资	期初数		期末数	
				金额	跌价准备	金额	跌价准备
宝山新村	2001.10	2005.05	31000 万	321,327,525.22		334,135,421.07	
锋尚会所	2001.07	2005.1	3500 万	35,453,631.90		35,908,835.12	
杭州国际商务中心	2003.09	2005.12	110000 万	595,390,607.73			
赤峰锦绣花园	2004.01	2005.09	30000 万	18,136,694.74		14,683,786.01	
合计				970,308,459.59		384,728,042.20	

(3) 开发产品明细：

项目	竣工时间	期初数		期末数	
		金额	跌价准备	金额	跌价准备
锋尚	2003.11	196,579,996.60		141,996,889.72	
赤峰锦绣花园	2004.12			39,564,138.54	
合计		196,579,996.60		181,561,028.26	

注：存货较上年减少 587,309,643.24 元，降低了 49.63%，主要是由于本年未合并杭州锦绣天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报表所致。

(4) 期末单项存货成本均低于存货可变现净值，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待摊费用：

类 别	期 初 数	期 末 数	期末结存原因
预收房款税金	16,546,257.42	16,425,088.50	未确认收入的税金
保 险 费	393,993.48	280,903.50	摊销期未满足
房 租		10,835.15	摊销期未满足
代 理 费		7,585,516.06	摊销期未满足
其 他	1,155,892.72	1,777,721.88	摊销期未满足
合 计	18,096,143.62	26,080,065.09	

注：待摊费用较上年增加 7,983,921.47 元，增长了 44.12%，主要是由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锦绣大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北京盛世翌豪投资顾问有限公司签定了就宝山新村的销售代理协议，本年预付的代理费增加所致。

7、长期投资：

项 目	期 初 数	期 末 数
长期股权投资	164,714,300.81	378,039,918.78
减 值 准 备	4,000,000.00	4,000,000.00
合 计	160,714,300.81	374,039,918.78

(1) 长期股权投资—按权益法核算长期投资，明细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期限	初始投资金额	投资比例%	追加投资额	被投资单位权益增减额		期 末 数	减值准备
					本期增减额	累计增减额		
赤峰富龙（集团）糖业有限责任公司	永久	8,420,297.28	48.48		-157,134.31	1,735,146.26	10,155,443.54	1,000,000.00
郑州富龙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永久	14,433,805.72	48.00		-643,194.39	-2,097,670.71	12,336,135.01	3,000,000.00
杭州锦绣天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 年	205,174,539.93	90.00		-9,395,505.42	-11,893,300.61	193,281,239.32	
邢台锦绣大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永久	40,000,000.00	50.00				40,000,000.00	
大连安龙鑫发展贸易有限公司	10 年	300,000.00	30.00				300,000.00	
合 计		268,328,642.93			-10,195,834.12	-12,255,825.06	256,072,817.87	4,000,000.00

(2) 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法核算长期投资，明细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期限	初始投资金额	投资比例%	被投资单位权益增减额		期 末 数	减值准备
				本期增减额	累计增减额		
中煤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永久	64,414,809.42	3.33			64,414,809.42	
赤峰市城市信用社股份有限公司	永久	4,025,240.00	19.17			4,025,240.00	
合 计		68,440,049.42				68,440,049.42	

(3) 股权投资差额：

被 投 资 单 位	初始金额	形成原因	摊销期限	本期摊销额	摊余金额
北京锦绣大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0,007,029.68	注	10 年	6,000,702.97	53,846,613.83
赤峰富龙（集团）糖业有限责任公司	-420,297.28	注	10 年	-42,029.74	-294,208.07
郑州富龙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3,805.72	注	10 年	-3,380.58	-25,354.27
合 计	59,552,926.68			5,955,292.65	53,527,051.49

8、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原值：

项 目	期 初 数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减 少	期 末 数
房屋 及 建筑物	327,913,319.73	672,675.65	97,017.00	328,488,978.38
道 路	468,343,484.49	304,230,964.27		772,574,448.76
通 用 设 备	282,384,199.25	3,200,311.67		285,584,510.92
专 用 设 备	211,792,822.20	227,171,545.98	197,578,212.82	241,386,155.36
运输及其他设备	23,564,552.61	3,806,030.44	9,661,302.96	17,709,280.09
合 计	1,313,998,378.28	539,081,528.01	207,336,532.78	1,645,743,373.51

注 1：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307,500,863.33 元。

注 2：固定资产抵押金额原值 358,467,072.17 元，净值 316,799,860.44 元。

注 3：本期固定资产较期初增加 331,744,995.23 元，主要是由于公司子公司赤峰富龙路桥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所属赤锦线竣工通车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2) 累计折旧：

项 目	期 初 数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减 少	期 末 数
房屋 及 建筑物	41,396,142.28	9,729,380.64	496.14	51,125,026.78
道 路	2,280,628.98	4,062,115.05		6,342,744.03
通 用 设 备	26,587,408.50	14,114,498.68		40,701,907.18
专 用 设 备	70,482,342.92	106,247,802.46	77,973,079.90	98,757,065.48
运输及其他设备	6,166,438.58	1,815,927.73	3,386,100.38	4,596,265.93
合 计	146,912,961.26	135,969,724.56	81,359,676.42	201,523,009.40

(3) 固定资产净值：

期 初 数	期 末 数
1,167,085,417.02	1,444,220,364.11

(4) 固定资产净额：

期 初 数	期 末 数
1,167,085,417.02	1,444,220,364.11

9、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 他减少	期末数
赤锦公路	30000 万元	183,408,998.16	120,821,966.11	304,230,964.27		
赤锦路后续工程			1,100,977.43			1,100,977.43
蒸汽管道工程	450 万元	3,727,805.00				3,727,805.00
糖厂输电线路工程	78.2 万元	774,192.00				774,192.00
防水工程	108 万元	971,431.00				971,431.00
纳米碳酸钙工程		3,882,802.16	134,880.80			4,017,682.96
立式硅碳棒电阻炉工程		1,223,748.60		1,223,748.60		-
化工设备改造工程			1,291,764.82	1,291,764.82		-
化工办公楼改造工程			276,708.00			276,708.00
化工北门外围改造工程			168,311.98			168,311.98
直供电工程	234.4 万元		2,110,075.55			2,110,075.55
厂区门改造工程	50 万元		350,000.00			350,000.00
防腐工程	8.5 万元		84,044.00			84,044.00
电厂三期工程	363 万元		36,300.00			36,300.00
电厂供热管道工程	11.4 万元		112,613.00			112,613.00
化工车间防腐保温工程	16.8 万元		166,077.92			166,077.92
热力公司技术改造工程	24.2 万元		235,100.00			235,100.00

汽贸大厦工程	1200 万元	5,952,140.88		5,952,140.88
锅炉改造工程		20,846,949.56		20,846,949.56
其他	969,841.13	880,260.91	754,385.64	1,095,716.40
合计	194,958,818.05	154,568,170.96	307,500,863.33	42,026,125.68

注 1：本期转入固定资产的在建工程金额为 307,500,863.33 元；

注 2：期末无在建工程减值情况，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0、无形资产：

种 类	原始金额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	本期摊销	累计摊销	期末数	剩余摊销期限(年)
土地使用权	4,475,058.20	3,895,557.00	500,000.00		79,501.20	159,002.40	4,316,055.80	39-46
专利权和 非专利技术	16,680,000.00	13,107,124.60			1,478,431.20	5,051,306.60	11,628,693.40	8
其 他	2,036,400.00	1,667,032.83	71,900.00		250,204.01	547,671.18	1,488,728.82	5-9
合 计	23,191,458.20	18,669,714.43	571,900.00		1,808,136.41	5,757,980.18	17,433,478.02	

注：期末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低于可收回金额，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1、长期待摊费用：

种 类	原始发生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	本期摊销	累计摊销	期末数	剩余摊销期限(年)
战略规划咨询	1,050,000.00		1,050,000.00		218,750.00	218,750.00	831,250.00	2
修 理 费	3,656,286.39	2,108,778.00			723,009.60	2,270,517.99	1,385,768.40	2
纳米 碳 酸 钙		18,296,416.15	8,535,224.15	26,831,640.30				
其 他	3,212,567.14	1,341,801.36	1,734,711.38		689,536.13	825,590.53	2,386,976.61	2-4
合 计	7,918,853.53	21,746,995.51	11,319,935.53	26,831,640.30	1,631,295.73	3,314,858.52	4,603,995.01	

注：长期待摊费用较年初减少 17,143,000.50 元，主要是由于本年赤峰市松山区财政局对纳米硫酸钙项目的前期费用予以补贴而转出所致。

12、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 初 数	期 末 数
抵押借款	204,800,000.00	218,800,000.00
担保借款	389,965,310.40	207,500,000.00
信用借款		
合 计	594,765,310.40	426,300,000.00

注：1、保证借款由赤峰富龙公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北京大地科技实业总公司提供担保；

2、抵押借款抵押物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固定资产；

3、短期借款期末数比期初数减少 168,465,310.40 元,降低率 28.32%，主要原因为杭州锦绣天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报表未予合并所致。

13、应付账款：

期 初 数	期 末 数
211,121,911.19	141,546,811.78

注 1：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注 2：应付账款较年初减少 69,575,099.41 元，降低了 32.95%，主要由于本年支付了应付的赤锦路工程款所致。

14、预收账款：

期 初 数	期 末 数
304,811,225.32	311,628,560.43

注 1：无预收持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注 2：预收账款主要是预收宝山新村和赤峰锦绣花园的商品房预售款。

15、其他应付款：

期 初 数	期 末 数
142,342,855.59	214,518,152.89

注：其他应付款较年初增加 72,175,297.30 元，增长率 50.71%，主要由于本年与其他公司往来款增加所致。

16、应交税金：

税 种	期 初 数	期 末 数
企业所得税	12,008,896.13	15,488,776.90
增 值 税	1,341,486.65	4,320,882.27
营 业 税	14,471,986.57	16,872,116.76
城 建 税	1,250,930.29	1,539,809.51
个人所得税	124,647.94	52,778.37
筵 席 税	3,227.69	3,227.69
印 花 税	11,521.28	16,770.22
车 船 税	294.00	294.00
土地使用税	635,443.61	1,053,100.21
房 产 税	323,986.54	978,458.11
固定资产投资方向调节税	1,198,651.97	1,198,651.97
合 计	31,371,072.67	41,524,866.01

17、长期借款：

币 种	借 款 条 件	期 初 数	期 末 数
人 民 币	抵 押	453,000,000.00	7,000,000.00
人 民 币	担 保	335,000,000.00	719,430,000.00
合 计		788,000,000.00	726,430,000.00

注：保证借款由赤峰富龙公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北京大地科技实业总公司提供担保。

18、股本：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配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增发	其他	小计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 发起人股份	167,850,144.00							167,850,144.00
其中：								
国家持有股份	167,850,144.00							167,850,144.00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外资法人持有股份								
其他								
2. 募集法人股份								
3.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10,771,200.00							10,771,200.00
4. 优先股或其他								
其中：转配股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78,621,344.00							178,621,344.00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1. 人民币普通股	87,586,012.00							87,586,012.00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 其他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87,586,012.00							87,586,012.00
三、股份总数	266,207,356.00							266,207,356.00

19、资本公积：

项 目	期 初 数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减 少	期 末 数
股 本 溢 价	522,123,262.21			522,123,262.21
股权投资准备	21,580,651.41	91,954,109.77		113,534,761.18
拨 款 转 入	10,000.00			10,000.00
其他资本公积	4,309,176.62			4,309,176.62
合 计	548,023,090.24	91,954,109.77		639,977,200.01

注：资本公积较年初增加 91,954,109.77 元，主要由于本年将公司的子公司赤峰富龙路桥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收到的中央预算专项筑路资金在道路通车后转入资本公积。

20、盈余公积：

项 目	期 初 数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减 少	期 末 数
法定盈余公积	46,392,598.89	4,872,006.82		51,264,605.71
公 益 金	46,392,598.90	4,872,006.81		51,264,605.71
合 计	92,785,197.79	9,744,013.63		102,529,211.42

21、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期 初 数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208,910,610.48	248,605,572.08
加：本期净利润	53,196,699.26	18,894,147.0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750,868.83	4,872,006.82
提取公益金	6,750,868.83	4,872,006.81
分配股利		
期 末 数	248,605,572.08	257,755,705.54

22、主营业务收入、成本、毛利：

(1) 主营业务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发生数
供电供热收入	118,269,936.77	178,180,372.90
液化、石油气销售收入		58,151,806.81
自来水收入		11,242,170.40
房地产收入	127,511,370.00	6,077,773.00
通行费收入	21,184,614.00	6,925,792.23
化 肥 收 入	28,050,573.92	21,715,445.73
其 他 收 入	11,892,271.31	1,177,182.84
合 计	306,908,766.00	283,470,543.91

注：本期比上年同期增长 23,438,222.09 元，增长率 8.27%，主要是由于本年房地产收入增加所致。

(2) 主营业务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发生数
电 热 成 本	85,291,943.51	131,388,026.43
液化、石油气成本		58,364,981.25
自来水成本		6,252,556.80
房地产成本	92,143,045.04	4,690,015.63
通行费成本	7,648,737.66	5,453,041.72
化 肥 成 本	28,830,802.33	23,704,749.05
其 他 成 本	10,431,665.01	269,332.11
合 计	224,346,193.55	230,122,702.99

(3) 主营业务毛利：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发生数
电 热 毛 利	32,977,993.26	46,792,346.47
液化、石油气毛利		-213,174.44
自来水毛利		4,989,613.60
房地产毛利	35,368,324.96	1,387,757.37
通行费毛利	13,535,876.34	1,472,750.51
化 肥 毛 利	-780,228.41	-1,989,303.32
其 他 毛 利	1,460,606.30	907,850.73
合 计	82,562,572.45	53,347,840.92

注：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 29,214,731.53 元，增长了 54.76%，主要是本年毛利低的液化气、自来水等业务置出所致。

23、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发生数	计缴标准
营 业 税	7,444,674.21	657,413.51	3%、5%
城 建 税	1,007,569.69	1,067,133.80	5%、7%
教育费附加	441,029.57	466,787.06	3%
合 计	8,893,273.47	2,191,334.37	

注：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 6,701,939.10 元，增长率 305.84%，主要是房地产收入增加所致。

24、财务费用：

类 别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发生数
利 息 支 出	52,278,796.91	30,449,305.20
减：利息收入	827,501.24	512,550.91
汇 兑 损 益		
其 他	20,108.56	21,702.51
合 计	51,471,404.23	29,958,456.80

注：本期比上年同期增长 21,512,947.43 元，是由于本年贷款增加和赤峰富龙路桥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公路投入使用，停止利息资本化所致。

25、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发生数
股票投资收益		
短期投资收益		10,772.19
成本法核算的公司分配的利润		
权益法核算被投资单位损益变化	-9,144,428.10	-1,151,817.59
股权投资差额摊销	-5,977,214.47	-632,964.7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损益	-213,334.96	
计提减值准备		
合 计	-15,334,977.53	-1,774,010.12

注：公司投资收益汇回不受限制。

26、补贴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发生数
液化、石油气价格补贴		38,037,544.71
自来水价格补贴		4,043,400.00
供 暖 补 贴		21,274,044.08
煤 价 补 贴*1	26,250,000.00	
退 房 产 税		809,292.92
退 销 项 税*2*3	13,587,916.83	2,488,028.11
公 路 补 贴*4	6,296,000.00	
合 计	46,133,916.83	66,652,309.82

注 1：根据赤峰市财政局《关于拨付 2004 年度热电用煤差价补贴的通知》给予公司煤价补贴款 26,250,000.00 元。

注 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28 号《关于供热企业税收问题的通知》，对三北地区的供热企业，在 2004 年至 2005 年供热期间，向居民收取的采暖收入，暂免征收增值税，根据赤峰市国税局和地税局文件免征增值税。

注 3：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1）113 号“关于若干农业生产资料免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免征子公司赤峰富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氮肥的增值税 3,646,574.58 元。

注 4 根据赤峰市财政局赤财指预[2004]379 号文件给予公司子公司赤峰富龙路桥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补贴款 6,296,000.00 元。

27、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发生数
罚款及滞纳金	53,021.61	167,499.58
捐赠、赞助支出	58,000.00	462,572.90
固定资产清理损失		154,079.78
赔 款 支 出	102,400.00	406,262.88
其 他	26,906.24	177,200.97
合 计	240,327.85	1,367,616.11

28、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495,817.94 元，其中主要有：

项 目	金 额
招 待 费	2,274,752.45
办 公 费	6,179,396.48
差 旅 费	2,365,576.73
修 理 费	1,681,179.33
中介 机构 费用	4,028,613.05
广 告 费	3,459,744.74
租 赁 费	1,826,535.64
其 他	8,580,240.53
往 来 款 项	59,099,778.99
合 计	89,495,817.94

29、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2,884,291.59 元，其中主要有：

项 目	金 额
营业外收入	1,160,256.28
补 贴 款	32,546,000.00
往来 款项	209,178,035.31
合 计	242,884,291.59

七、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账 龄	期 初 数				期 末 数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5,418,174.86	99.68			21,349,335.68	98.72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276,811.87	0.32			276,811.87	1.28		
合 计	85,694,986.73	100.00	237,966.79	1%	21,626,147.55	100.00	153,023.82	1%

注：应收账款本年较上年减少 64,068,839.18 元，减少率 74.76%，主要是由于应收子公司赤峰富龙路桥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收购赤锦路款项减少所致。

2、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 初 数				期 末 数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9,535,445.20	48.01			72,539,127.68	62.55		
1-2 年	50,697,114.20	49.14			40,664,982.09	35.06		
2-3 年	1,732,418.45	1.68			846,262.43	0.73		
3 年以上	1,206,542.57	1.17			1,925,198.55	1.66		
合 计	103,171,520.42	100.00	508,126.59	1%	115,975,570.75	100.00	812,775.92	1%

注：其他应收款本年较上年增加 12,804,050.33 元，增长率 12.41%，主要是由于与赤峰富龙公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往来款增加所致。

3、长期投资：

项 目	期 初 数	期 末 数
子 公 司投资	714,513,454.12	986,059,621.62
联营公司投资	17,311,768.55	
其他股权投资	72,297,429.42	66,297,429.42
减 值 准 备	4,000,000.00	4,000,000.00
合 计	800,122,652.09	1,048,357,051.04

(1) 母公司按权益法核算长期投资，明细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期限	初始投资金 额	投资 比例%	追加投资额	被投资单位权益增减额		期 末 数	减值准备
					本期增减额	累计增减额		
赤峰富龙非金属材料科技园有限责任公司	永久	150,000,000.00	90.00		1,102,805.11	2,081,713.63	152,081,713.63	4,000,000.00
赤峰富龙路桥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永久	37,250,000.00	94.66	188,550,000.00	81,032,127.16	77,930,622.21	303,730,622.21	
北京锦绣大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永久	77,946,298.23	80.00		2,066,891.66	2,432,582.44	80,378,880.67	
杭州锦绣天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 年	205,174,539.93	90.00		-9,395,505.42	-11,893,300.61	193,281,239.32	
赤峰锦绣大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永久	17,500,000.00	90.00	27,713,335.28	323,990.07	135,758.62	45,349,093.90	
赤峰富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永久	6,000,000.00	15.79		29,458.75	29,458.75	6,029,458.75	
赤峰富龙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永久	18,000,000.00	98.41	108,294,483.65	25,067,515.66	25,067,515.66	151,361,999.31	
合 计		511,870,838.16		324,557,818.93	100,227,282.99	95,784,350.70	932,213,007.79	4,000,000.00

(2) 母公司按成本法核算长期投资，明细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期限	初始投资金额	投资比例%	追加投资额	被投资单位权益增减额		期 末 数
					本期增减额	累计增减额	
中煤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永久	64,414,809.42	3.33				64,414,809.42
赤峰市城市信用社股份有限公司	永久	1,882,620.00	9.08				1,882,620.00
合 计		66,297,429.42					66,297,429.42

(3) 股权投资差额：

被 投 资 单 位	初始金额	形成原因	摊销期限	本期摊销额	摊余金额
北京锦绣大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0,007,029.68	注	10 年	6,000,702.97	53,846,613.83
合 计	60,007,029.68			6,000,702.97	53,846,613.83

注：公司对外初始投资和收购企业时发生的成本与其在被投资和被收购企业所有者权益中所占的份额的差额。

4、主营业务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发生数
供电供热收入	76,532,283.06	168,866,539.13
合 计	76,532,283.06	168,866,539.13

5、主营业务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发生数
供电供热成本	71,274,542.84	124,783,538.83
合 计	71,274,542.84	124,783,538.83

6、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发生数
股票投资收益		
短期投资收益		10,772.19
成本法核算的公司分配的利润		
权益法核算被投资单位损益变化	12,305,385.82	-15,556,305.73
股权投资差额摊销	-6,000,702.97	-678,375.04
股权投资转让收益		
计提减值准备		
合 计	6,304,682.85	-16,223,908.58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情况：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 业 名 称	注 册 地	主 营 业 务	与本企业关系	经济性质	法定代表人
赤峰富龙公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赤峰市红山区北环路南 4 号	集中供热、供液化气、供水	母公司	国 有	景树森
赤峰富龙路桥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赤峰市昭乌达路 8 号富龙大厦	公路、桥涵、隧道投资开发、经营、管理	子公司	有限责任	景树森
赤峰富龙非金属材料科技园有限责任公司	赤峰市松山区西站大街	新材料、矿物综合利用等科研、生产和销售等	子公司	有限责任	宿颖波
赤峰富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赤峰市松山区西站大街	碳酸氢铵、长效碳酸氢铵、氯化氨、复合肥等	子公司	有限责任	景树森
赤峰富龙珍珠岩有限责任公司	松山区西站大街八号	珍珠岩的深加工及其制品	子公司	有限责任	李 世
沈阳东大富龙矿物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沈阳市和平区文化路 3 号巷 11 号	新材料、矿产综合利用、环保方面的基础研究等	子公司	有限责任	韩跃新
北京锦绣大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翠微路甲 10 号	房地产开发；销售商品房	子公司	有限责任	于 洋
邢台锦绣大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邢台市郭守敬南路 38 号	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物业管理	子公司	有限责任	于 洋
赤峰富龙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赤峰市红山区北环路南 4 号	热力供应	子公司	有限责任	景树森
赤峰锦绣大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赤峰市红山区昭乌达路富龙大厦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子公司	有限责任	景树森
杭州锦绣天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杭州市下城区凤起路 384 号	杭政储出（2001）7 号政府储备地的开发经营、物业管理	子公司	有限责任	于 洋
杭州锦绣天地皇冠假日酒店有限公司	杭州市下城区青春坊 26 幢底层	酒店、物业、商场管理等	子公司	有限责任	谢金效
杭州锦绣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市下城区京都苑 18 幢 310 室	企业管理、经济信息咨询、批发、零售等	子公司	有限责任	何树鑫

2、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企 业 名 称	期 初 数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减 少	期 末 数
赤峰富龙公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996 万元			19,996 万元
赤峰富龙路桥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23,855 万元			23,855 万元
赤峰富龙非金属材料科技园有限责任公司	16,668 万元			16,668 万元
赤峰富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3,800 万元			3,800 万元
赤峰富龙珍珠岩有限责任公司	800 万元			800 万元
沈阳东大富龙矿物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100 万元			100 万元
北京锦绣大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000 万元			8,000 万元
邢台锦绣大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000 万元		8,000 万元
赤峰富龙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12,595 万元		12,595 万元
赤峰锦绣大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 万元			5,000 万元
杭州锦绣天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3,000 万元			23,000 万元
杭州锦绣天地皇冠假日酒店有限公司	1,500 万元			1,500 万元
杭州锦绣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500 万元		1,500 万元

3、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企 业 名 称	期 初 数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减 少	期 末 数
赤峰富龙路桥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22,580 万元			22,580 万元
赤峰富龙非金属材料科技园有限责任公司	15,000 万元			15,000 万元
赤峰富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3,300 万元			3,300 万元
赤峰富龙珍珠岩有限责任公司	640 万元			640 万元
沈阳东大富龙矿物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51 万元			51 万元
北京锦绣大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400 万元			6,400 万元
邢台锦绣大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000 万元		4,000 万元
赤峰富龙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12,395 万元		12,395 万元
赤峰锦绣大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950 万元	550 万元		4,500 万元
杭州锦绣天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700 万元			20,700 万元
杭州锦绣天地皇冠假日酒店有限公司	1,350 万元			1,350 万元
杭州锦绣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350 万元		1,350 万元

4、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 业 名 称	与 本 企 业 关 系
赤峰富龙（集团）铸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赤峰富龙（集团）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北京富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大连安龙鑫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联 营 公 司
赤峰富龙（集团）糖业有限责任公司	联 营 公 司
郑州富龙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联 营 公 司

（二）关联方交易：（所有关联交易的价格按公开市场价格）

（1）销售货物

企业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摘要
赤峰富龙（集团）糖业有限责任公司		5,311,472.42	售电

（2）租赁

企业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摘要
赤峰富龙（集团）糖业有限责任公司	1,318,785.00	1,366,450.00	场地租赁收入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1、应收账款：

公 司 名 称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摘 要
赤峰富龙（集团）糖业有限责任公司		1,851,702.63	电 费
赤峰富龙公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595,821.56	2,953,451.84	供暖收入

2、其他应收款：

公 司 名 称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摘 要
郑州富龙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3,000.00	53,000.00	往来款
北京大地科技实业总公司	84,616,797.82	44,684,790.39	投资补价及往来款
赤峰富龙公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4,421,948.01	2,894,976.98	往来款

3、其他应付款：

公 司 名 称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摘 要
郑州富龙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往来款
赤峰富龙（集团）糖业有限责任公司	588,647.48	793,077.50	往来款
北京富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8,000,000.00		往来款

九、或有事项：

1、控股子公司赤峰富龙路桥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赤峰分行红山支行签定了贷款合同，贷款金额为 33,500 万元人民币，期限为 11 年，由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2、控股子公司赤峰富龙路桥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赤峰分行喀旗支行签定了贷款合同，贷款金额为 18,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为 12 年，由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3、控股子公司赤峰富龙路桥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赤峰分行喀旗支行签定了贷款合同，贷款金额为 2500 万元人民币，期限为 6 年，由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4、控股子公司赤峰富龙非金属材料科技园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银行赤峰分行签定了贷款合同，贷款金额为 500 万元人民币，期限为 3 年，由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5、控股子公司赤峰富龙非金属材料科技园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银行赤峰分行签定了贷款合同，贷款金额为 1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为 1 年，由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6、赤峰富龙热力有限责任公司与赤峰市红山区农村信用联社签定了贷款合同，贷款金额为 150 万元人民币，期限为 1 年，由公司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7、控股子公司赤峰富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与赤峰市城市信用社签定了贷款合同，贷款金额为 600 万元人民币，期限为 1 年，由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十、承诺事项

1、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子公司赤峰锦绣大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尚有已签合同未付的约定资本项目支出共计人民币 2,070 万元，需在合同他方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同时在若干年内支付。

2、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锦绣大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北京盛世翌豪投资顾问

有限公司签定了房地产销售代理协议，委托北京盛世翌豪投资顾问有限公司独家策划及销售代理宝山新村项目，协议目前正常履行中。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1、杭州锦绣天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0%股权的过户手续尚未办理。公司于 2004 年 11 月 28 日与温州新城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将所持的杭州锦绣天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 90%股权转让给温州新城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转让协议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通过了临时股东大会的审议，协议正在履行中。

2、2003 年母公司与北京大地科技实业总公司签定了股权转让协议，拟转让公司国有股 51%，由于国家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一直未就国有资产转让事项予以批复，股权出售未进行完毕。

3、商品房销售担保事项：

按照房地产经营的惯例，截止 2004 年 12 月 31 日

(1) 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锦绣大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银行向商品房承购人发放的总额为 4989 万元（银行与商品房承购人签定的借款合同金额）个人住房抵押贷款提供保证，该保证责任在商品房承购人取得房屋所有权证并办妥抵押登记后解除。

(2) 公司控股子公司赤峰锦绣大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银行向商品房承购人发放的总额为 1124 万元（银行与商品房承购人签定的借款合同金额）个人住房抵押贷款提供保证，该保证责任在商品房承购人取得房屋所有权证并办妥抵押登记后解除。

十二、补充资料

(一)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表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5.82%	6.32%	0.28	0.28
营业利润	-0.70%	-0.76%	-0.03	-0.03
净利润	1.49%	1.62%	0.07	0.07
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后净利润	-4.59%	-4.99%	-0.22	-0.22

报告期净利润为：18,894,147.09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后的净利润为：-58,156,970.53 元，涉及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明细如下：

项目	金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长期资产产生的净损失	-2,727,405.9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1	14,447,816.06
各种形式的政府补贴 *2	59,377,640.3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短期投资损益，国家有关部门批准设立的有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获得的短期投资损益除外	
委托投资损益	
扣除企业会计制度规定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其他各项营业外净支出	-498,255.2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以前年度已经计提各项减值准备的转回	
债务重组损益	
资产置换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比较财务报表中会计政策变更对以前期间净利润的追溯调整数	

*1、详见附注四

*2、详见附注六-26

（二）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 4 月 15 日

专项审核意见报告

内审字（2005）181-1 号

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关于上报上市公司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和违规担保情况的通知》（上市部函[2003]13 号）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要求，对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进行了审核，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 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

(1) 基本情况

资金占用方的名称	赤峰富龙公用（集团）有限公司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母公司
资金占用的方式	借款
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原因	往来拆借

资金占用的时点金额：

项目 时点	2004-12-31	2003-12-31
应收账款	20,595,821.56	-
其他应收款	34,421,948.01	2,849,707.02

全年累计占用和偿还金额：

项目 金额	2004 年度资金占用额	2004 年度资金偿还额
应收账款	20,595,821.56	-
其他应收款	31,572,240.99	-

(2) 基本情况

资金占用方的名称	赤峰富龙（集团）糖业有限责任公司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子公司的联营公司
资金占用的方式	往来款
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原因	货款

资金占用的时点金额：

项目 时点	2004-12-31	2003-12-31
应收账款	1,702.63	1,851,702.63

全年累计占用和偿还金额：

项目 金额	2004 年度资金占用额	2004 年度资金偿还额
应收账款	-	1,850,000.00

(3) 基本情况

资金占用方的名称	北京富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与上市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资金占用的方式	往来款
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原因	往来款

资金占用的时点金额：

项目 时点	2004-12-31	2003-12-31
其他应收款	3,472,600.00	-
预付账款	-	500,000.00

全年累计占用和偿还金额：

项目 金额	2004 年度资金占用额	2004 年度资金偿还额
其他应收款	3,472,600.00	-
预付账款	-	500,000.00

(4) 基本情况

资金占用方的名称	赤峰富龙(集团)铸业有限公司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与上市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资金占用的方式	往来款
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原因	借款

资金占用的时点金额：

项目 时点	2004-12-31	2003-12-31
其他应收款	-	100,000.00

全年累计占用和偿还金额：

项目 金额	2004 年度资金占用额	2004 年度资金偿还额
其他应收款		100,000.00

(二) 2004 年度大股东及关联方偿还占用资金情况：

大股东及关联方名称	现金偿还	非现金偿还
赤峰富龙（集团）糖业有限公司	1,850,000.00	
赤峰富龙(集团)铸业有限公司	100,000.00	
北京富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	

(三) 担保情况：

1、控股子公司赤峰富龙路桥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赤峰分行红山支行签定了贷款合同，贷款金额为 33,500 万元人民币，期限为 11 年，由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2、控股子公司赤峰富龙路桥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赤峰分行喀旗支行签定了贷款合同，贷款金额为 18,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为 12 年，由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3、控股子公司赤峰富龙路桥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赤峰分行喀旗支行签定了贷款合同，贷款金额为 2500 万元人民币，期限为 6 年，由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4、控股子公司赤峰富龙非金属材料科技园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银行赤峰分行签定了贷款合同，贷款金额为 500 万元人民币，期限为 3 年，由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5、控股子公司赤峰富龙非金属材料科技园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银行赤峰分行签定了贷款合同，贷款金额为 1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为 1 年，由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6、赤峰富龙热力有限责任公司与赤峰市红山区农村信用联社签定了贷款合同，贷款金额为 150 万元人民币，期限为 1 年，由公司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7、控股子公司赤峰富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与赤峰市城市信用社签定了贷款合同，贷款金额为 600 万元人民币，期限为 1 年，由赤峰大地基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特此报告！

大连华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05 年 4 月 15 日